

攀枝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文件

攀住建发〔2021〕279号

攀枝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关于攀枝花市住建行业安全生产清单制管理 工作提档升级的通知

各县（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钒钛新城建设局、攀西科技城建设管理部，局机关科室、局属各单位：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系列重要论述和党中央国务院及省市关于安全生产的决策部署，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全面落实《四川省安全生产委员会关于持续深化安全生产清单制管理工作的通知》（川安委〔2021〕5号）和《攀枝花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关于深入推进安全生产清单制管理工作的通知》（攀安委〔2021〕8号）工作要求，进一步压紧压实安全生产责任，有效提升安全生产水平，推动安全生产清单制管理

工作提档升级，现将住房城乡建设厅优化完善的《建筑施工企业安全责任清单（2.0版）参考模板》《监理企业安全责任清单（2.0版）参考模板》《物业企业安全责任清单（2.0版）参考模板》转发给你们，请按照《攀枝花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加快推进安全生产清单制管理工作的通知》（攀安办〔2020〕60号）工作要求，结合实际及时督促辖区内企业修订本企业（单位）清单，公开发布后及时向本级行业监管部门和本级安委会办公室备案。

一、高度重视安全生产清单制管理工作

各县（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钒钛新城建设局、攀西科技城建设管理部，局机关科室，局属各单位要充分认识到推动清单制管理提档升级是贯彻落实安全发展理念的具体举措，是落实新《安全生产法》把安全生产责任落实到最小工作单元的有力措施。要高度重视，加强领导，建立完善清单管理工作机制，优化责任清单、履职清单、检查清单。严格实行照单履责、按单办事，做到工作部署必讲安全生产，基层调研必抓安全生产，督促检查必查安全生产，层层压实责任，推动住建领域安全生产形势稳定向好。

二、加快推进安全生产清单 2.0 版编制实施

各县（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钒钛新城建设局、攀西科技城建设管理部，局机关科室，局属各单位要指导本行业企业在行业共性参考模板基础上，根据企业、岗位自身可能存在的特殊风险、特殊隐患、特殊问题和可能引发的事故类型，有针对性制定个性清单，12月底前将修订完成的本企业安全生产清单（2.0版），按规定要求及时报备。要指导督促企业按照“行业共性+企业个性+信息化管理”原则，全面推进清单制管理提档升级，确保清单实

用管用好用。

三、加快“清单制+信息化”融合提效

各县（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钒钛新城建设局、攀西科技城建设管理部，局机关科室，局属各单位要加快推进全市房屋质量安全智慧监管平台在建工程等信息平台运用，结合实际情况采用大数据、云计算、手机APP、二维码扫码等信息化管理手段，推动清单制管理落实落地，发挥好统计分析、检查记录、风险监测预警、督促履职等功能，突出“现场检查+平台监管”，不断提高安全生产监管效能。

四、安全责任清单推行责任

1.建筑行业管理科：负责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清单制管理工作；负责指导建筑施工企业修订安全责任清单；负责督促建筑施工企业严格落实安全责任清单的各项要求。

2.工程质量安全管理与消防验收科、市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站：负责修订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安全生产监管责任清单；负责监理企业安全生产清单制管理工作；负责指导监理企业修订安全责任清单；负责督促监理企业严格落实安全责任清单的各项要求。

3.房地产市场监管科、市房地产事务中心：负责物业企业安全生产清单制管理工作；负责指导物业企业修订安全责任清单；负责督促物业企业严格落实安全责任清单的各项要求。

4.各县（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钒钛新城建设局、攀西科技城建设管理部负责修订本部门安全生产监管责任清单；负责辖区内建筑施工企业、监理企业、物业企业安全生产清单制管理工作；负责指导辖区内建筑施工企业、监理企业、物业企业修订安全责任清单；负责督促辖区内建筑施工企业、监理企业、物业企

业严格落实安全责任清单的各项要求。

五、加强“正向激励+负向约束”双向管理

各县（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钒钛新城建设局、攀西科技城建设管理部，局机关科室，局属各单位要对安全生产清单制管理开展得好的企业，在政策支持、评优评先等予以优先考虑；对落实清单制管理提档升级工作不力、安全生产责任落实不到位的企业、项目及个人，要加大指导帮助力度，提高执法检查频次，及时督促整改。各地和企业清单制管理提档升级工作中发现的问题和形成的好经验好做法，及时报送我局。

- 附件：1.建筑施工企业安全责任清单（2.0版）参考模板
2.监理企业安全责任清单（2.0版）参考模板
3.物业企业安全责任清单（2.0版）参考模板

攀枝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1年12月28日

（联系人：潘志恒，联系方式：5763718）